

证券代码：832281

证券简称：和氏技术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接受担保暨关联交易概述

1、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办理贷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和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丽萍、吴少威为以上农业银行贷款提供人民币67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担保方与农业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2、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将在兴业银行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贷款1000万元，以上贷款用于偿还编号“兴银粤借字（分营）第202403270001号”合同项下借款，贷款期限不超过9个月，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和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和氏”)提供名下位于重庆市永川区凤龙二路20号及以上1-6幢厂房为以上兴业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重庆和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丽萍、吴少威分别为以上兴业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以与兴业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农业银行贷款接受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贷款接受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以上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丽萍及吴少威无偿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以上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1、自然人

姓名：王丽萍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前山粤海中路

关联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吴少威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前山粤海中路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的无偿担保行为，属于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为关联方无偿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故无需与公司签署交易协议。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正常性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以及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是公司为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所需，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偿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